

印发《关于开展信访工作“三无”县、乡镇、村（居）“联建联创联评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为认真组织开展夯实信访基层基础工作攻坚战，进一步完善社会矛盾预防和化解机制，根据省、市信访局《关于开展信访工作“三无”县（市、区）乡镇（街道）村（社区）“联建联创联评”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我县“三无”县乡镇村（居）联建联创联评活动（以下简称“三级联创”）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按照省市县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学习“枫桥经验”，注重源头预防，夯实基层基础，加强法治建设，健全化解机制，提高信访工作信息化、法治化、专业化水平，不断增强工作的前瞻性、系统性、针对性，基本实现小事不出村（居）、大事不出乡镇、难事不出县、矛盾不上交的工作目标，真正把解决信访问题的过程作为践行党的群众路线、做好群众工作的过程，为建设现代化幸福美丽新枞阳作出贡献。

二、创建目标及标准

到 2018 年底，积极争创“三无”县，“三无”乡镇达到 40%，“三无”村（居）达到 50%。具体创建标准如下：

（一）“三无”县创建标准

“无进京越级上访”具体是指没有发生进京越级上访（含涉法涉诉）和无非接待场所有关人员；无大规模集体上访，具体是指没有发生到县以上（不含县）超过 50 人的集体上访；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和舆论负面炒作。

（二）“三无”乡镇创建标准

“无进京赴省越级上访”，具体是指没有发生进京赴省越级上访（含涉法涉诉）和无非接待场所有关人员；无到市 5 人（包含 5 人）以上集体上访；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和舆论负面炒作。

（三）“三无”村（居）创建标准

“无进京赴省赴市越级上访”，具体是指没有发生进京、赴省、赴市越级上访（含涉法涉诉）和无非接待场所有关人员；无到县 5 人（包含 5 人）以上集体上访；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和舆论负面炒作。

三、“三级联创”活动安排和步骤

“三级联创”活动从2018年4月底开始到2018年12月结束。活动分为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4月底）。制定印发《关于开展信访工作“三无”县乡镇村（居）“联建联创联评”活动实施方案》，进行宣传发动，开展学习讨论。各乡镇、村（居）要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活动开展具体计划，量化工作标准，压实工作责任。

（二）全面推进阶段（5月至11月）。着力抓好“建”“创”“评”“联”四个关键环节。

一是抓好“建”的基础。1. 建好平台。进一步完善联合接访机制，统筹综治、维稳、司法、民政、信访等部门资源力量，实现“一站式接待、一条龙受理、一揽子解决”。乡镇、村（居）综治中心站要落实硬件设施、人员和经费，方便群众就近反映问题，及时协调解决问题。2. 建好机制。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，县每月一次、乡镇每半月一次、村（居）每周一次排查调处例会制度。建立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机制、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、初信初访首接责任制等工作机制。建立两代表一委员和党员干部联系社区和群众制度、基层陪防和代理信访事项制度，变群众跑腿为干部跑

路。3. 建好队伍。抓好信访干部队伍和基层信访代理员队伍建设。

二是注重“创”的关键。1. 创新模式。学习“枫桥经验”，建立县乡镇村（居）三级主体的信访工作模式。2. 创新方法。探索“互联网+信访”工作方法，运用大数据手段，建立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指标体系，努力形成信息共享、部门联动、综合研判、跟踪督办应急处置于一体的工作体系。3. 创建品牌。在“三级联创”活动中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工作经验，打造先进品牌。

三是用好“评”的手段。1. 自查自评。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整改。2. 群众点评。建立健全信访事项办理情况社会满意度评价体系，引入第三方考评，邀请两代表一委员、居民代表、信访群众参与点评。3. 组织考评。将“三级联创”活动作为信访工作重要考核内容。

四是健全“联”的机制。1. 促进联通。推动信访信息系统向乡镇、村（居）联通。2. 促进联合。综合运用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、联合调解及时化解矛盾纠纷。3. 促进联动。上下级互相联动，指导交流、定期报告。

（三）申报推荐阶段（12月）。各乡镇在自评的基础上，由县信访局统一向市信访局申报，市信访局初审后向省信访局推荐，并附相关申报材料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开展“三级联创”活动领导小组，局长汪东格任组长，副局长吴洁珍、张永红、阮德法任副组长，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，确保“三级联创”活动有效开展。各乡镇也要加强领导，有领导过问，有专人推进。

（二）加强督查考核。加大对“三级联创”活动的督查督办力度，深入乡镇和村（居）进行调查研究，总结经验、发现问题，整体推动“三级联创”工作，确保活动各项要求得到贯彻落实，确保创建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。

（三）加强正面引导。广泛运用各种载体、渠道特别是网络新媒体，加强对“三级联创”活动典型的宣传，营造积极正面向上、群众有序参与、促进社会治理的创建氛围，及时总结经验，宣传推介，推动工作，确保创建活动扎实有效开展。